

广东省应急管理厅

粤应急函〔2022〕527号

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关于深刻汲取新疆伊犁州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12·24”事故教训立即启动全省“一盘棋”应急响应的通知

各有关地级以上市应急管理局：

2022年12月24日13时40分许，位于新疆伊犁州伊宁县的西部黄金伊犁有限责任公司（设计生产能力33万吨/年）井下发生坍塌，造成18人被困，目前正在紧急救援中。据初步了解，事发时井下正在进行清淤作业，堆放在上部露天采坑内的尾砂溃入井下，造成人员被困。具体原因有待进一步调查。去年以来，我国相继发生了青海省柴达尔煤矿“8·14”重大溃砂溃泥事故（造成20人死亡）、陕西省榆林市郝家梁煤矿“7·15”透水溃沙事故（造成5人失联），为深刻汲取事故教训，坚决防范非煤矿山事故，特提出以下工作措施，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一、精准管控溃水溃泥风险

我省现有3家存在溃水溃泥事故风险的地下矿山。一是韶关市新丰县铁帽顶伟帆矿业有限公司（露天转地下开采矿山），目前正在进行安全设施“三同时”建设，露天边坡高（约230米）、

采坑面积大（约 0.223 平方公里），极端强降雨易在采坑内形成积水，严重威胁地下开采安全；同时，房柱法开采过程中如出现顶柱、底柱、间柱等保安矿柱和保护层厚度不足，可能导致上部区域坍塌。二是梅州市华银矿业有限公司梅县宝坑铁锰矿（露天转地下开采矿山），目前处于停产停业整顿状态，虽然已采用剥离表土回填露天采矿，但崩落法开采可能造成因地表水冲刷回填土、露天边坡形成的泥石流进入地下开采区域造成溃水溃泥事故。三是广东天高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下告铁矿采用崩落法开采，地下开采区域与地表贯通，存在溃水溃泥风险。

韶关、河源、梅州市应急管理局要进一步强化风险意识、底线思维，请于 2022 年 12 月 27 日前组织专家对上述 3 家地下矿山进行全面执法检查，重点核查矿山企业是否按设计要求设置保安矿柱和保护层、是否落实防治水措施、是否封堵采空区等内容，精准研判地下开采导通地面而造成溃水溃泥事故的风险，并“一矿一策”制定管控措施，务必确保露天边坡稳定、采坑不积水、截排水设施完善和保安矿柱、保护层及采空区、出矿进路封堵等安全设施符合设计要求，坚决防范类似事故。

各地要督促地下矿山严格落实“预测预报、有疑必探、先探后掘、先治后采”水害防治原则，全面落实“三专两探一撤”（配备防治水专业技术人员、配齐专用探放水设备、建立专门探放水作业队伍，使用物探、钻探两种探放水手段，有透水征兆立即撤离作业人员），严防水害事故。要严格落实顶板分级管理、采场

单体设计等制度，发现冒顶预兆时，应立即停止作业并撤出井下作业人员。

二、做细做实隐蔽致灾因素排查治理

截至目前，全省有 35 家地下矿山未完成隐蔽致灾因素排查治理工作。其中，清远 17 家、梅州 16 家、肇庆 1 家。各地**要**指导地下矿山企业加强安全风险辨识评估、防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全面摸清矿区内的采空区、废弃矿井、水文地质、地压、火灾等致灾因素，并提出工程治理、技术管理、应急处置以及个体防护等具体治理措施，及时将重大灾害防控到位、治理到位。**要**督促各有关地下矿山企业按时完成隐蔽致灾因素普查，及时录入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非煤地下矿山基本信息系统”，并落实责任、措施、资金、时限、预案，认真对照普查结果开展隐蔽致灾因素治理。**要**严格实施“三个一律”（一律按照《矿山重大隐患调查处理办法》进行调查处置、一律实施停产整顿、一律在网站公告）措施，对照《金属非金属矿山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要求，严肃查处未按时完成普查治理，以及排查走形式、治理不到位存在重大隐患的地下矿山企业。

三、严厉实施岁末年初打非治违

岁末年初是非煤矿山生产旺季，也是事故高发期。各地**要**增强“须臾不可放松”的紧迫感和“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按照全省“奋战三十天 全年保平安”安全生产攻坚行动的统一部署要求，认真落实 11 月 18 日全省非煤矿山安全生产视频会议精

神和《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切实加强年终岁尾非煤矿山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粤应急函〔2022〕503号）要求，强化监管执法，严厉打击非煤矿山企业各类违法违规行为。要采取随机抽查、突击夜查、明查暗访、交叉检查、回头复查、“线上+线下”相结合等方式进行执法检查，对检查发现的违法行为及隐患依法下达执法文书，该立案的要坚决立案、该处罚的要依法实施处罚，该停的停、该关的关，绝不能只检查不处罚或者以改代罚。要借助远程信息监控、用水用电监测、电子封条等现代化手段，强化对停产停建和即将关闭矿山安全管理，对违法违规苗头性和倾向性问题加强分析研判，实施精准监管执法。要用好刑法修正案（十一），对涉嫌犯罪的，及时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及时曝光违法犯罪案件，做到“查处一案、教育一片、警示一方”。

请各地迅速将本通知转发至有关非煤矿山企业，并请韶关、河源、梅州市应急管理局于2022年12月31日前向省应急管理厅（矿监地灾处）书面报告有关检查情况。



（联系人，孟凡辉；联系电话，18620685136）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